

上海市纪委监委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上海市纪委监委机关

2019 年 6 月 20 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3
(二) 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4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6
(四)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9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0
(一) 评价结果（包括分值、等级、具体评分表）	10
(二) 主要绩效及分析：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1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11
(一) 存在的问题	11
(二) 改进措施和建议	12

上海市纪委监委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1、项目基本背景

2018 年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上海市监察委员会机关（以下简称“市纪委监委机关”）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上海市监察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沪委办〔2009〕75 号）、《市纪委监委机关经费管理规定》的要求，立足纪检工作实际，为促进上海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方面的培训宣传教育工作，申请了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积极推进主题教育、党课、干部培训、网络宣传，推动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自觉性，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氛围，为促进上海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重要保证。本项目主要由市纪委监委机关内设机构组织部和宣传部负责项目实施和具体事宜的承办。

为了确保 2018 年宣传教育有效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根据市纪委监委机关的计划，对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进行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上海市纪委监委机关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绩效评价项目，所涉及的专项资金为 565.08 万元。

2、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积极推进党课、干部培训、网络宣传，推动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自觉性，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氛围，提高纪检监

察干部业务水平，有力推进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本年度目标：2018 年项目需要完成纪检干部培训工作、宣传工作。

(2) 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汇总表

绩效目标	目标设置情况	实际实施情况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按计划完成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项目计划完成率达到100%)	按计划完成了纪检干部培训经费、宣传工作经费子项目工作(项目计划完成率达到100%)	100%
	按计划及时完成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项目完成及时率达到100%)	项目及时按照计划时间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达到100%)	100%
	按计划项目通过验收(项目质量达标率达到100%)	项目的培训工作和宣传工作均按要求开展(项目质量达标率达到100%)	100%
效果目标	纪律执行提升情况	培训宣传教育计划的开展,促使纪检人员纪律执行力的提升	达标
	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通过对纪委监察干部进行培训,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的工作效率	达标
	纪检网站和政务微博信息安全责任事件发生情况	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正常开展,未发生纪检网站、政务微博信息系统漏洞或被攻陷,重要信息被泄露及大面积网络瘫痪故障等安全责任事件发生情况	达标
	“廉洁上海”微信公众号新建并正常发布情况	“廉洁上海”微信公众号已正式上线	达标
	舆论、网络谣言引起重大社会事件情况	未发生由于舆论、网络谣言而产生公众对立情绪,激化社会矛盾、酿成重大社会事件,而产生负面影响。	达标
	廉政资料代征点运行工作运行情况	廉政资料代征点主要完成中央纪委发行一报两刊和廉政图书代征订任务,在整个工作过程中运行正常。	达标
	档案管理有效性	有效	达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情况	项目机构设置完整、人员齐全、资金配套,长效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达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85%	90%	达标

(二) 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1、2018 年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18 年预算安排 515.28 万元，后经预算调整为 565.08 万元，其中：纪检干部培训费为 460.30 万元，纪检网站及“廉洁上海”政务微博与设备运维费为 35 万元，廉洁上海项目建设经费为 69.78 万元。项目预算金额均通过市财政局拨付，实际支出 439.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77.71%。详见表 1-2，表 1-3。

表 1-2：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预算调整前明细表(单位：万元)

序号	子项名称	子项工作内容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计
1	纪检干部 培训经费	纪检班培训费	30	2	60	460.30
		派员培训费	0.6	100	60	
		主责主业讲座	10	4	40	
		系统纪检干部全员轮训费	0.165	1820	300.30	
2	宣传工作 经费	信息服务费	30	1	30	54.98
		电教设备更新费用	5	1	5	
		廉政资料代征点经费	19.98	1	19.98	
总计					515.28	515.28

表 1-3：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调整后预算及实际支出明细表(单位：万元)

序号	子项名称	子项工作内容	调整后预算			实际支出			预算执行率
			单价	数量	小计	单价	数量	小计	
1	纪检干部 培训经费	纪检班培训费	30	2	60	53.93	2	107.86	179.77%
		派员培训费	0.6	100	60	0.38	74	28.48	47.48%
		主责主业讲座 费	10	4	40	5.49	4	21.98	54.96%
		系统纪检干部 全员轮训费	0.165	1820	300.30	0.0369	4775	176.54	58.79%

2	宣传工作经费	信息服务费	30	1	30	30	1	30	100.00%
		电教设备更新费用	5	1	5	0		4.53	90.64%
		廉政资料代征点经费	19.98	1	19.98	19.92	1	19.92	99.69%
		“廉洁上海”建设专项经费	49.8	1	49.8	49.8	1	49.8	100.00%
总计					565.08			439.12	77.71%

2、资金申请与拨付流程

“2018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565.08万元，由市财政安排，市纪委监委机关根据项目要求编制年度预算并上报市财政，市财政审批通过后，由市纪委监委机关进行财政授权支付，从开设的零余额账户中将资金支付到委托服务单位。资金使用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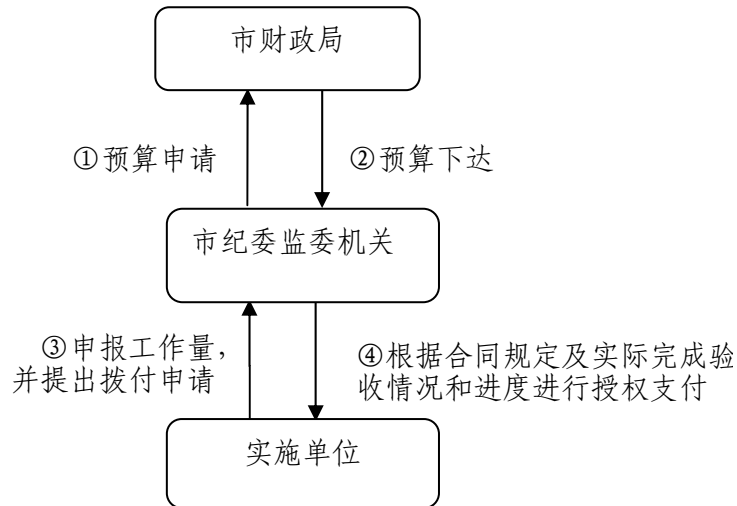


图 1-1: 资金申请与拨付流程图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1、项目实施期限：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2、项目的组织与管理

(1) 上海市财政局

负责预算核定、资金计划审核和财政监督等。

(2) 市纪委监委机关

市纪委监委机关作为项目的主管单位，其内设的组织部和宣传部作为项目的具体执行部门，负责对计划的执行，以及实际进度实施跟进，并协调相关工作。

(3) 上海市委党校

负责对市纪检监察干部进行相关培训工作。

(4) 服务供应商：上海东方数据广播有限公司、上海上勤高级楼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立成应用软件研究所有限公司

3、项目管理流程

市纪委监委机关作为项目的主管单位，其内设的组织部和宣传部作为项目的具体执行部门，负责对计划的执行，以及实际进度实施跟进，并协调相关工作。组织部主要负责本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宣传部主要负责组织协调本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纪检监察电化教育、委局机关新闻事务和有关网络信息工作、管理上海市纪检监察网站及“廉洁上海”政务微博等。同时，委托上海市委党校负责培训内容的具体落实。另外，上海东方数据广播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提供 2 名编辑人员负责纪检网站及“廉洁上海”政务微博日常运维信息服务工作；提供 2 名编辑人员负责上海纪检监察微信公众号运维、信息采集、编写、发布工作；负责上海纪检监察微信公众号新建项目。上海上勤高级楼宇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提供 2 名服务人员协助市纪委监委机关宣传部开展工作。上海立成应用软件研究所有限公司负责立成综合管理软件《刊物征订管理系统》功能新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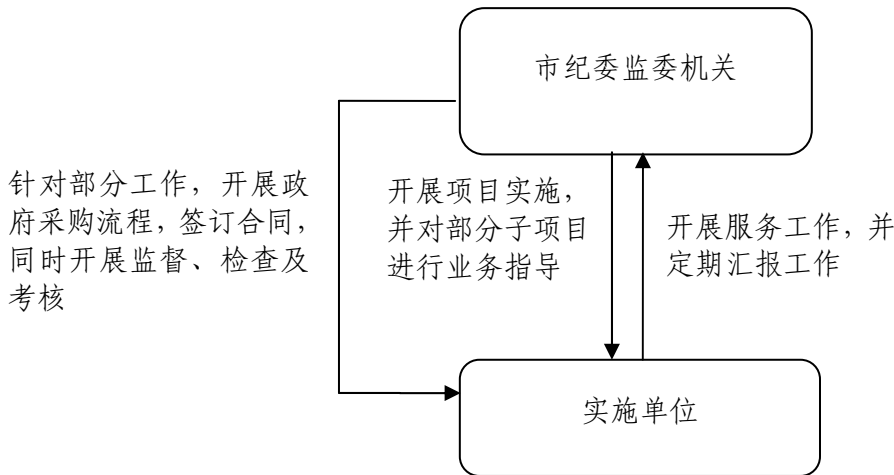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管理流程图

4、项目实施内容

表 1-4: 项目计划与实际实施情况

序号	子项名称	具体内容		
		子项明细	计划开展具体内容	实际开展及完成情况
1	纪检干部培训费	纪检班培训费	委托市委党校培训, 计划每年办 2 个培训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办第 62 期纪检监察干部进修, 培训人数 33 人, 共培训 22 天。 开班第 63 期纪检监察干部进修班, 培训人数 40 人, 共培训 20 天。
		派员培训费	根据计划中纪委培训计划要求, 派员至北京、河北、杭州等地方培训	实际派员 74 人次, 分别参加了中央纪委培训; 中纪委审理业务培训; 中国纪检监察学院省级纪委、监委综合业务培训; 中央纪委省级纪委、监委信访举报业务培训; 纪检监察信息化工作培训; “省级纪委监委纠正四风工作务实班”; 华东五省培训; 北戴河“纪委监委纠正‘四风’工作务实班”等近 20 场培训。
		主责主业讲座	计划开展 4 个主责主业和纪法衔接专题讲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展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组培训 开展全市纪检监察系统网络舆情和评论工作培训班 案管室举办全市监督检查审查调查业务培训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培训等
		系统纪检干部全员轮训	计划安排了 13 场培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实际安排了 13 场培训, 涉及 4775 人, 培训天数合计 39 天, 具体包括: 转隶后全员培训; 分类业务培训; 开展第 1 期处级干部研修班; 市属高校、医院纪委副书记班; 市管国有企业集团纪委书记班; 市属高校、医院纪委书记班; 市管国有企业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专职纪检干部班; 第 1 期市管国有企业纪检干部培训班; 第 2 期市管国有企业纪检干部培训班; 市属高校、医院纪检干部培训班; 第 3 期市管国有企业纪检干部培训班; 第 4 期市管国有企业纪检干部培训班; 第 5 期市管国有企业纪检干部培训班

2	宣传工作经费	信息服务费	东方网外派驻场网络 2 名编辑人员参与市纪委监委门户网站及“廉洁上海”政务微博的日常运维集成信息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实际安排 2 名编辑人员正常开展市纪委监委门户网站的日常运维信息服务
		电教设备更新费用	对电化教育设备的软、硬件维修和耗材更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电化教育设备的硬件维修和耗材更换(含无线套餐和更换照相机滤色镜) 对立成综合管理软件《刊物征订管理系统》程序修改
		廉政资料代征点经费	计划配置 2 名服务人员, 主要完成中央纪委发行一报两刊和廉政图书代征订任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实际配置了 2 名服务人员, 主要完成中央纪委发行一报两刊和廉政图书代征订任务。
		“廉洁上海”建设专项经费	市纪委监委微信公众号计划委托东方网设计开办及运维, 采用东方网外派驻场网络编辑 2 人参与官微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委托 2 名编辑人员进行上海纪检监察微信公众号运维, 完成上海纪检监察微信公众号运维, 信息采集、填写、发布等其他信息服务相关工作。 完成上海纪检监察微信公众号新建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

(四)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1、评价主要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2)《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55号)

(3)《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号)

(4)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上海市监察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沪委办〔2009〕75号)

(5)《市纪委监委机关经费管理规定》

(6)《上海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7〕45号)

2、数据采集情况

通过业务经办人提交的资料, 对项目基本情况、资金情况、实施情况等资料收集, 对所需数据进行填报。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果 (包括分值、等级、具体评分表)

1、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95.72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2-1。

表 2-1： 2018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一、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6.5
三、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6.22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四、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五、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3
六、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12
七、完成及时率(产出时效)	项目实际完成时限与项目计划完成时限的比例，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0	10
八、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质量状况(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12

九、效果达标率	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含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各10分），如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的，则社会效益分值为30分）（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	30	30
合计		100	95.72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了全年的工作目标和任务，总体实施效果较好，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本项目完成了全年的纪检干部培训、宣传工作二项工作，项目工作完成率、及时率、达标率指标都达到了100%，有效执行了上海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方面的培训、宣传工作，推动了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培训宣传教育计划的开展，促使纪检人员纪律执行力的提升；通过对纪检监察干部进行培训，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的工作效率；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正常开展，未发生纪检网站、政务微博信息系统漏洞或被攻陷，重要信息被泄露及大面积网络瘫痪故障等安全责任事件发生情况；“廉洁上海”微信公众号已正式上线；未发生由于舆论、网络谣言而产生的公众对立情绪，激化社会矛盾、酿成重大社会事件产生负面影响；廉政资料代征点工作运行正常；2018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的档案资料齐全项目，机构设置完整、人员齐全、资金配套，长效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工作人员满意度较高。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合同拨付方式有待完善。

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仅为77.71%，其中，派员培训项目执行率不到50%。经分析原因主要是除了市纪委监委机关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

行，控制不必要的开支，节减财政资金外，另与纪委工作的特殊性相关，年度的支出与上级部门总体要求相关，因此，年度预算很难达到很高的精度，这是客观存在的。但从项目的安排及执行情况看，预算的编制还存在需要完善与解决的问题。如，电教设备的更新费用仅5万，实际支出无线电套餐0.5万元，更换相机滤色镜0.03万元，管理系统的维护4万元。从项目的金额及内容看，根据市财政有关公用经费的定额标准的规定，应在已安排（按在编人员）的公用经费（正常经费）中支出，不宜再安排专项来解决设备的维护费；还可利用市财政许可的部门预算安排待确定的项目，对很难确定变化较大的项目，在编制时采用“先控制，后调增”的办法。若在执行碰到项目预算不够，可在待确定的项目中给予调增，从而不断提高年度预算执行。

经核查，上海纪检监察微信编辑人员服务协议是按照2018年4月10日-2019年4月9日终止，而项目合同签订方式是“合同签订生效后一个月，将上述一定费用的100%汇至乙方指定账户”，实际资金是2018年11月拨付。显然合同拨付方式设计不够合理。项目在资金管理与项目进展不相匹配，缺乏管理监督，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进一步规范并细化预算编制内容，并优化合同拨付方式。

在预算编制时，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要从有利于加强预算管理出发，在保证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按有关规定安排支出，提高预算的执行率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为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性，要正确处理好资金的拨付与项目管理之间的关系。

上海市纪委监委机关

2019年6月20日